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1-048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①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2:00；

②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召开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3:00（或紧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

③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召开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4:00（或紧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结束后）。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下午 3:00；

②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1）A 股股东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

（2）H 股股东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①2020 年度股东大会；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及于股权登记日下午四时三十分前在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H 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③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于股权登记日下午四时三十分前在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H 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审计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9、本次股东大会出席情况如下：

（1）2020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18
其中：	A 股股东人数	17
	H 股股东人数	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2,163,857
其中：	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6,444,934
	H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5,718,923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5105%
其中：	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4011%
	H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109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人数		6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15,314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476%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数		7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5,279,171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0581%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数		76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352,624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300%

（2）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18
所持有表决权的 A 股股份总数(股)	246,446,043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的 A 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39.734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人数	61
所持有表决权的 A 股股份总数(股)	33,115,314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的 A 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5.3392%

（3）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 H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1
所持有表决权的 H 股股份总数(股)	217,017,023
占本公司有表决权的 H 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69.2824%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普通决议案均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案均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一）普通决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2、审议及批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3、审议及批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4、审议及批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5、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6、审议及批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二）特别决议案：

7、审议及批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本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50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8、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9、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为控股附属公司丽珠单抗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关连股东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及天诚实业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10、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份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11、审议及批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特别决议案：

1、审议及批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特别决议案：

1、审议及批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三、决议议案投票结果

1、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案投票结果

序号	审议议案	股份类别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同意 股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议案是否通过
普通决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计	495,279,171	495,038,651	99.9514%	57,420	0.0116%	183,100	0.0370%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70,904	99.8024%	57,420	0.1389%	24,300	0.0588%	
		A 股	279,560,248	279,478,528	99.9708%	57,420	0.0205%	24,300	0.0087%	
		H 股	215,718,923	215,560,123	99.9264%	0	0.0000%	158,800	0.0736%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计	495,279,171	495,038,651	99.9514%	57,420	0.0116%	183,100	0.0370%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70,904	99.8024%	57,420	0.1389%	24,300	0.0588%	
		A 股	279,560,248	279,478,528	99.9708%	57,420	0.0205%	24,300	0.0087%	
		H 股	215,718,923	215,560,123	99.9264%	0	0.0000%	158,800	0.0736%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计	495,279,171	495,038,651	99.9514%	57,420	0.0116%	183,100	0.0370%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70,904	99.8024%	57,420	0.1389%	24,300	0.0588%	
		A 股	279,560,248	279,478,528	99.9708%	57,420	0.0205%	24,300	0.0087%	
		H 股	215,718,923	215,560,123	99.9264%	0	0.0000%	158,800	0.0736%	
4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计	495,279,171	495,038,651	99.9514%	57,420	0.0116%	183,100	0.0370%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70,904	99.8024%	57,420	0.1389%	24,300	0.0588%	
		A 股	279,560,248	279,478,528	99.9708%	57,420	0.0205%	24,300	0.0087%	
		H 股	215,718,923	215,560,123	99.9264%	0	0.0000%	158,800	0.0736%	
5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计	495,279,171	495,209,151	99.9859%	57,420	0.0116%	12,600	0.0025%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82,604	99.8307%	57,420	0.1389%	12,600	0.0305%	
		A 股	279,560,248	279,490,228	99.9750%	57,420	0.0205%	12,600	0.0045%	
		H 股	215,718,923	215,718,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总计	495,279,171	495,209,151	99.9859%	57,420	0.0116%	12,600	0.0025%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82,604	99.8307%	57,420	0.1389%	12,600	0.0305%	
		A 股	279,560,248	279,490,228	99.9750%	57,420	0.0205%	12,600	0.0045%	
		H 股	215,718,923	215,718,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别决议案										
7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计	495,279,171	495,207,151	99.9855%	59,420	0.0120%	12,600	0.0025%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80,604	99.8258%	59,420	0.1437%	12,600	0.0305%	
		A 股	279,560,248	279,488,228	99.9742%	59,420	0.0213%	12,600	0.0045%	
		H 股	215,718,923	215,718,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总计	495,279,171	495,207,151	99.9855%	57,420	0.0116%	14,600	0.0029%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80,604	99.8258%	57,420	0.1389%	14,600	0.0353%	
		A 股	279,560,248	279,488,228	99.9742%	57,420	0.0205%	14,600	0.0052%	
		H 股	215,718,923	215,718,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公司为控股附属公司丽珠单抗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总计	257,071,547	256,998,327	99.9715%	58,620	0.0228%	14,600	0.0057%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41,279,404	99.8229%	58,620	0.1418%	14,600	0.0353%	
		A 股	41,352,624	41,279,404	99.8229%	58,620	0.1418%	14,600	0.0353%	
		H 股	215,718,923	215,718,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份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总计	495,279,171	451,105,899	91.0811%	44,158,672	8.9159%	14,600	0.0029%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28,641,671	69.2620%	12,696,353	30.7027%	14,600	0.0353%	
		A 股	279,560,248	266,849,295	95.4532%	12,696,353	4.5415%	14,600	0.0052%	
		H 股	215,718,923	184,256,604	85.4151%	31,462,319	14.5849%	0	0.0000%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总计	495,279,171	492,575,351	99.4541%	2,691,220	0.5434%	12,600	0.0025%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38,875,904	94.0107%	2,464,120	5.9588%	12,600	0.0305%	
		A 股	279,560,248	277,083,528	99.1141%	2,464,120	0.8814%	12,600	0.0045%	
		H 股	215,718,923	215,491,823	99.8947%	227,100	0.1053%	0	0.0000%	

注：A 股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 5%的 A 股股东。

2、公司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案投票结果

序号	审议议案	股份类别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同意 股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议案是否通过
特别决议案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A 股	279,560,248	277,083,528	99.1141%	2,464,120	0.8814%	12,600	0.0045%	是
		其中：A 股中小投资者	41,352,624	38,875,904	94.0107%	2,464,120	5.9588%	12,600	0.0305%	

注：A 股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 5%的 A 股股东。

3、公司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案投票结果

序号	审议议案	股份类别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同意 股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议案是否通过
特别决议案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	H 股	217,017,023	216,789,923	99.8954%	227,100	0.1046%	0	0.0000%	是

本公司聘任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担任点票监察员。本公司的中国法律顾问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两名股东代表及一名监事代表共同担任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监票人。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王先东律师和谢翔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关于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

2、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关于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新增、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21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陶建伟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代表股份 154,119,40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3.5514%，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040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7 人，代表股份 154,064,00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3.5394%，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028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55,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21%，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 4 人，代表股份 3,441,45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7492%，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60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到现场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41,4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2021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064,0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1%；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1,7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0%；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33,7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63%；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064,0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1%；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41,4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41,4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064,0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1%；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1,7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0%；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33,7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63%；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9,4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41,4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111,7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0%；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33,7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63%；反对 7,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4,064,0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1%；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86,0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902%；反对 5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项也、宋慧清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作了述职报告，对 2020 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作了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张北亮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系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事前认可意见及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授权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授权管理制度（2021 年 5 月）》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 年 5 月）》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对外担保制度》进行了修订。

《对外担保制度（2021 年 5 月）》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 14 时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北亮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系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因经营发展需